



运鹏股份

NEEQ : 833370

上海运鹏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卢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宾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杨钦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电话	021-22816981
传真	021-22816981
电子邮箱	winwinlouis@hotmail.com
公司网址	www.eicchina.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1,878,948.66	93,290,305.56	30.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907,980.43	73,438,619.10	27.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3	2.45	27.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7%	1.7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44%	20.62%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0,925,906.21	142,774,166.55	54.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69,361.33	19,286,148.87	6.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968,868.19	18,604,218.1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2,655.36	9,733,914.19	-21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46%	30.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2.67%	29.1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64	6.25%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675,750	52.25%	0	15,675,750	52.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23,750	21.75%	5,400,000	11,923,750	39.74%	
	董事、监事、高管	3,823,750	12.75%	5,000,000	8,823,750	29.41%	
	核心员工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324,250	47.75%	0	14,324,250	47.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374,250	17.92%	0	5,374,250	17.92%	
	董事、监事、高管	8,474,250	28.25%	0	8,474,250	28.25%	
	核心员工	-	-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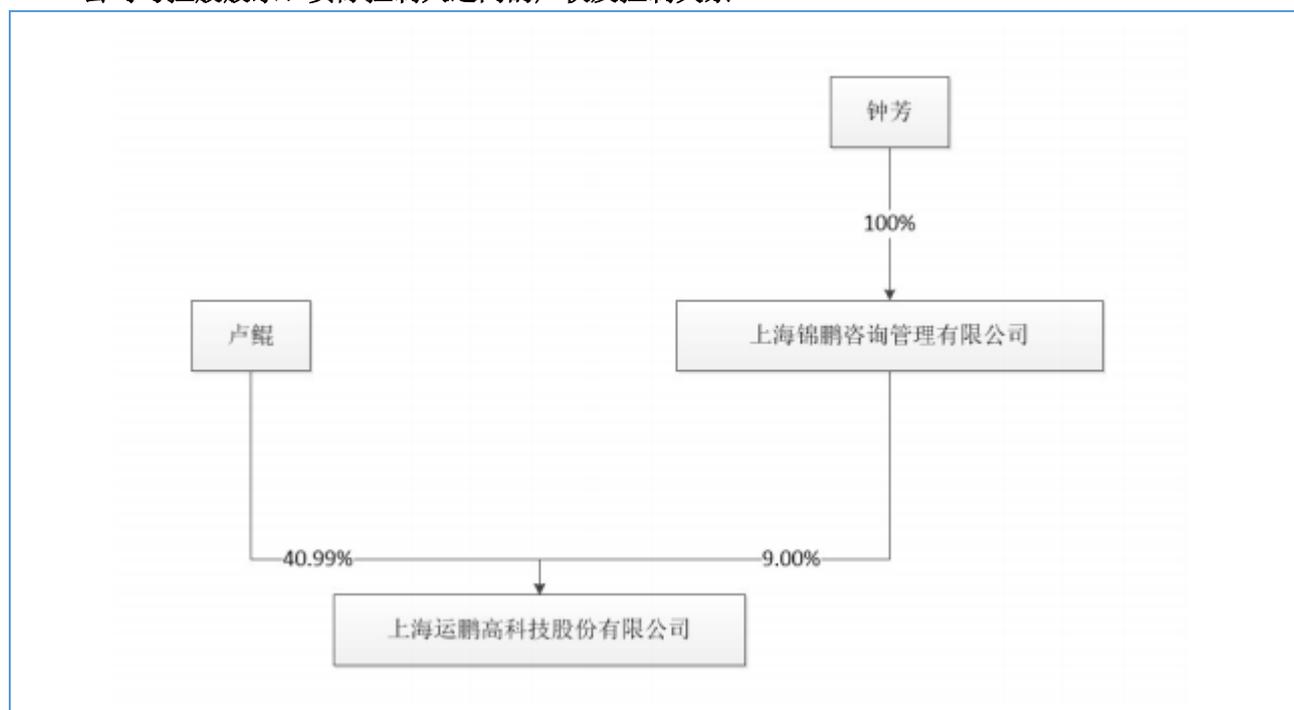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卢鲲	12,298,000	5,000,000	17,298,000	57.66%	8,474,250	8,823,750
2	廖群安	5,850,000	0	5,850,000	19.50%	5,850,000	0
3	首泰金信（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0	0

	一宁波通力仁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上海锦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700,000	400,000	3,100,000	10.33%	0	3,100,000
5	曾培莉	2,250,000	0	2,250,000	7.50%	0	2,250,000
6	史志敏	1,000,000	0	1,000,000	3.33%	0	1,000,000
7	王文巍	501,000	0	501,000	1.67%	0	501,000
8	钟翠	400,000	-400,000	0	0%	0	0
9	张利娟	1,000	0	1,000	0.003%	0	1,000
合计		30,000,000	0	30,000,000	100%	14,324,250	15,675,7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鲲与上海锦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准则，并根据前述准则关于衔接的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对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提供劳务及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详见 36. 1)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新收入准则根据公司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于准则施行日进行以下调整：

1. 本公司将期末符合条件的预收款确认为合同负债，对可比期间数据不做调整。

本公司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请见 36.1)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6,082,227.97		-6,082,227.97
合同负债		5,737,950.92	5,737,950.92
其他流动负债		344,277.05	344,277.05

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预收款项	-4,063,745.84	
合同负债	3,833,722.49	
其他流动负债	230,023.35	
对利润表项目无影响		
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35,850,275.45	27,416,571.57		
预付款项	6,909,598.21	12,296,631.29		
其他流动资产	5,389,080.22	5,796,988.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9,915.75	1,941,786.81		
应付账款	12,136,740.38	6,814,061.74		
预收款项		6,082,227.97		
其他应付款	1,532,724.22	1,582,724.22		
应交税费	1,238,126.80	4,761,910.05		
未分配利润	45,733,940.38	41,650,097.53		
少数股东权益	671,987.68	610,762.48		
营业收入	154,585,394.04	142,774,166.55		
营业成本	136,276,522.09	122,784,178.63		
管理费用	4,928,628.39	4,978,628.39		
财务费用	-1,100,638.45	-1,362,733.40		
其他收益	1,821,263.50	2,228,917.59		
信用减值损失	-168,423.41	-168,423.41		
所得税费用	33,780.04	-1,128,091.02		
净利润	15,820,898.08	19,283,634.15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化情况：武汉市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 2020 年新设立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99.00%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